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2-062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开始行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一、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安排

1、预留授予日:2021 年 11 月 22 日

2、行权数量:4.0244 万份

(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股权期权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3、行权人数:6 人

4、调整后行权价格:43.71 元/份

(若在行权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股权期权行权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5、行权方式:自主行权,已聘请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作为自主行权主办券商

6、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 A 股普通股

7、行权安排:行权起止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20 日-2023 年 12 月 19 日,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8、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占其获授数量的比例	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核心技术、管理及业务人员(6 人)	13.4148	4.0244	30%	0.0146%
合计	13.4148	4.0244	30%	0.0146%

二、股权激励股票期权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依据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本次激励对象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进行行权。公司在授权日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权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评估,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股票期权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股票行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后续安排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每季度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化情况等信息。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2-061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4.0244 万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20 日。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 6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共计解除限售 4.0244 万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3.2021 年 4 月 26 日至 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 年 5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 年 6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2021 年 7 月 1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首次授予 344.2889 万份股票期权和 344.2889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7.202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8.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预留授予 13.4148 万份股票期权和 13.4148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

9.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0.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11.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授予批次	激励工具	授予日期	授予时授予价格	授予时数量(万股)	授予激励对象人数	授予后股票剩余数量(万股)
首次授予	限制性股票	2021 年 6 月 18 日	18.69 元/股	345.3271	359	14.4600
预留授予	限制性股票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2.01 元/股	13.4148	6	1.0452

注:本激励计划预留剩余 1.0452 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再授予并失效。

(三)历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

批次	股票解锁日期	股票解锁数量(万股)	剩余未解锁股票数量(万股)	取消解锁股票数量及原因	因分红送转导致解锁股票数量变化
首次授予第一批	2022-7-19	102.7865	239.8264	因激励对象离职取消解锁 5,029 股	0

二、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限售期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的授予登记完成日为 2021 年 12 月 20 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将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届满。

(二)解除限售条件已达成

根据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具体条件及达成情况如下:

解除限售条件	激励对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情况说明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和/或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和/或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三)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为 2021-2023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 解除限售期 /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4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60%。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且剔除本次及其他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经审计,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2,661,793,901.13 元,较 2020 年增长 40.80%,符合《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业绩考核要求。
(四)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优良"、"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级,分别对应解除限售比例如下表所示: 考核评级 / 优良 / 合格 / 不合格 解除限售比例 / 100% / 70% / 0% 个人当年实际可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额度×解除限售比例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优良、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解除限售,当期未解除限售部分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限制性股票计划解除限售额度,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6 名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均为优良,满足解除限售条件。本期个人层面系数均为 100%。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在限售期届满后按照《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6 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

(三)对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的说明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解除限售条件。

三、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安排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为:6 人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0244 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0.0146%。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情况如下: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锁数量占其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核心技术、管理及业务人员(6 人)	13.4148	4.0244	30%
合计	13.4148	4.0244	30%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 2022 年 12 月 20 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0244 万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含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34,101,582	-40,244	34,061,33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41,951,874	40,244	241,992,118
股份总额	276,053,456	0	276,053,456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一)公司本次解除限售相关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

(二)《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

1、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5、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300273 证券简称:和佳医疗 编号:2022-140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暨董事、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核后,公司董事会提名董进生先生、黄金华先生、黄卓树先生、郝峻卓先生、董辉先生、郝峻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毛义强先生、范晓亮先生、刘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独立董事候选人毛强义先生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至 2022 年 2 月 7 日期间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2 月 7 日因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董事会改组,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自离职起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鉴于毛义强先生拥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及在上市公司任独立董事的专业经验,且熟悉公司情况及业务所涉领域,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毛义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刚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合法、有效。经审阅董事候选人的个人履历等资料,认为董事候选人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未发现《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上述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所有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6 名非独立董事、3 名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二、监事会换届情况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叶荣清先生、郭俊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非职工代表之前,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仍应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会各项职责。

三、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郝镇熙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蔡孟珂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于智超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咸凯仁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刘洋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于文博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王晓燕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马青松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鉴于上述董事、独立董事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董事、独立董事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之前,上述辞职董事、独立董事仍应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务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郝镇熙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68,747,097 股,占公司总股本 8.70%,蔡孟珂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65,402,778 股,占公司总股本 8.28%,于智超先生、咸凯仁先生、刘洋女士、于文博女士、王晓燕女士、马青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均属于任期届满离职(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规的要求,郝镇熙先生、蔡孟珂女士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特此公告。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300273 证券简称:和佳医疗 编号:2022-145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9:15 至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12 月 23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7、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 5 号公司会议室(珠海市保税区内)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的议案》。

上述会议审议的议案分别经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01	提名董进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黄金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黄卓树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提名郝峻卓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5	提名董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6	提名郝峻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提名毛义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范晓亮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刘刚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提名叶荣清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3.02	提名郭俊杰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

2、登记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 5 号和佳医学工业园一期综合办公楼,投资者关系部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 2022 年 12 月 29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投资者关系部办公室。

来信请寄: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 5 号和佳医学工业园一期综合办公楼,投资者关系部办公室。

邮编:51903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说明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其他注意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晓菁、王静

联系电话:0756-8819330、8686333 传真:0756-8686077

通讯地址:珠海市香洲区宝盛路 5 号和佳医学工业园二期综合办公楼,投资者关系部办公室,邮编:519030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4 日

附件一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附件二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广东省珠海市召开的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说明: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票数
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1.01	提名董进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提名黄金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提名黄卓树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提名郝峻卓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5	提名董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6	提名郝峻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提名毛义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提名范晓亮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提名刘刚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提名叶荣清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3.02	提名郭俊杰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至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273",投票简称为"和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22 年 12 月 30 日上午 9:15 至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可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600586 证券简称:金晶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59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说明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事务所情况

1、机构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 1985 年,2012 年 3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 32 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 33 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以及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具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257 人,其中合伙人 156 人,注册会计师 1042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信息

2021 年度业务收入 18.63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6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6.35 亿元。2021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97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258.71 亿元,收费总额 2.48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2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杭州中院于 2020 年 12 月判决本所及其他中介机构和五洋建设实际控制人承担"五洋债"连带赔偿责任。截至目前,该案件的案款已全部执行到位,本所已履行了案款。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信不